

## 各类公派资助出国留学项目明白纸

项目名称		项目期限	申报及录取时间	项目有效期及约束政策	资助标准、其他
<b>1. 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、访问学者、博士后项目</b> <b>2. 国家留学基金委其他项目(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、俄罗斯互换奖学金(中俄政府奖学金)项目、俄乌白项目等)</b>		根据不同项目, 资助留学期限一般为 3-12 个月; 攻读博士(后)为 6-24 个月。	1. 上一年度末起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陆续发布各项目通知。 2. 国家公派访学项目 4 月份网上报名, 6 月份公布录取结果。 3. 申请时须提交拟留学单位的正式邀请函。	1. 当年度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的留学资格保留至次年年底, 如届时未能派出, 留学资格将自动取消。 2. 擅自放弃留学资格者, 5 年内不得再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。 3. 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放弃项目的, 2 年内不得再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。	1. 奖学金资助标准及方式按照留学具体项目规定执行。 2. 相关网址链接: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网站主页 <a href="https://www.csc.edu.cn/chuguo">https://www.csc.edu.cn/chuguo</a> 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<a href="http://apply.csc.edu.cn/csc/main/person/login/index.jsf">http://apply.csc.edu.cn/csc/main/person/login/index.jsf</a>
省政府公派出国留学项目	省政府公派出国访学项目	6 个月 或 12 个月	网上报名时间一般为 6 月初, 以省教育厅通知为准。	1. 被录取人员的出国留学资格保留 2 年。 2. 擅自放弃资格者, 5 年内不得再申请省公派出国留学项目; 3. 经山东省教育厅批准放弃的, 2 年内不得再申请省公派出国留学项目。	1. 6 个月资助人民币 5 万元; 12 个月资助人民币 10 万元。同时, 学校为获批人员提供每人每学期 1 万元生活补贴。 2. 山东省国际交流与合作管理服务系统链接: <a href="http://sdtj.sdei.edu.cn:8318/login/login_toIndex">http://sdtj.sdei.edu.cn:8318/login/login_toIndex</a>
	省校联合培养计划项目	12 个月			
	教育外事干部出国留学项目	6 个月 或 12 个月			
校公派出国留学项目		6 个月 或 12 个月	申报时间一般为 8 月份。	1. 被录取人员的出国留学资格保留 2 年。 2. 未经学校批准擅自放弃资格者, 5 年内不得再申请各类资助公派出国留学项目。	1. 6 个月资助人民币 5 万元; 12 个月资助人民币 10 万元。 2. 校公派依托山东省国际交流与合作管理服务系统一并申报。 3. 学校对省公派未推荐录取人员进行评审, 确定校资助留学人员名单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 单士栋 8239618, 徐风华 8239758。